

市委书记李峰对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 疫情防控工作作出重要批示

2月10日，市委书记李峰对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疫情防控工作作出重要批示，批示如下：

市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在疫情防控中，行动迅速、态度坚决、措施有力，牢牢把住了水路运输防控带。特别是积极争取省交通运输厅支持，在较短时间内疏散了滞留船只，有效化解了聚集风险。下步要在全面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大力推动港航项目尽快复工、加快建设，确保我市水路运输畅通、疫情防控形势稳定。



2月5日上午，市委书记李峰到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台儿庄船闸远调站督导检查水路运输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并对水路运输疫情防控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中心高度重视，认真落实李峰书记的指示要求，严把出入辖区水路关口，加强对靠港船舶、船员的检查，做好岸线防控，迅速向省交通运输厅、省地方海事局汇报船舶过闸滞留情况，积极与济宁方面沟通协调，在较短时间内疏散了滞留船舶，避免更多船舶和人员聚集，并形成工作报告上报至市委。



2月10日，市委书记李峰在市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关于贯彻落实市委书记李峰督查水路运输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的报告》上作出重要批示。下一步，市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将迅速贯彻落实好李峰书记的批示要求，强化措施，

压实责任，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并加快推进港航工程复工建设。

